

2023 年
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概况

一、主要职责

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主要职能是承担全市环境质量现状及污染源排污状况的监测；承担本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的环境现状监测与评价，负责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及治理设施运行效果的监测；承担本市环境污染事故调查和环境污染纠纷仲裁监测；建立和管理本市环境监测网络；负责本市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有关的监测和汇总，及本市环境质量评价，组织编写本市环境质量报告书；参与和承担科研课题、委托监测等工作并负责有关项目的报告编写。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站是江门市生态环境局鹤山分局下属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16 名，实有在职人员 16 名，退休 1 名。单位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没有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本预算为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14.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641.1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72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14.34	本年支出合计	814.34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14.34	支出总计	814.34

注：无。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2	0.00	4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14.34	364.98	449.3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0	5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0	5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60	2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0	2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60	1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1.12	232.48	408.64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63.32	232.48	130.84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63.32	232.48	130.84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77.80	0.00	277.8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1.50	0.00	31.5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46.30	0.00	246.3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72	0.00	40.72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40.72	0.00	40.72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2	0.00	40.7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73.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0.72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641.1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72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14.34	本年支出合计	814.34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14.34	支出总计	814.3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73.62	364.98	408.6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0	57.9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0	57.9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	3.9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0	36.0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0	18.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2.60	22.6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0	22.6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1.60	11.60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641.12	232.48	408.64
[21102]环境监测与监察	363.32	232.48	130.84
[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63.32	232.48	130.8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103]污染防治	277.80	0.00	277.80
[2110301]大气	31.50	0.00	31.50
[2110302]水体	246.30	0.00	246.3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2.00	52.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2.00	52.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3.00	23.0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9.00	29.0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64.98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2.28
[30101]基本工资	56.92
[30102]津贴补贴	37.30
[30103]奖金	48.80
[30107]绩效工资	86.4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8.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0
[30113]住房公积金	23.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1]办公费	3.50
[30205]水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0.50
[30228]工会经费	2.3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0
[30302]退休费	3.90
[30307]医疗费补助	0.6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0.50	10.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0.72	0.00	40.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72	0.00	40.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2	0.00	40.7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2	0.00	40.72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408.6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58
[30201]办公费	2.00
[30205]水费	0.15
[30206]电费	1.20
[30207]邮电费	2.20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6.50
[30216]培训费	1.00
[30218]专用材料费	8.00
[30226]劳务费	27.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95.7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本性支出	39.06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39.06

注：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364.98	364.98	364.98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小计	364.98	364.98	364.9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42.28	342.28	342.2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0	18.20	18.2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50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449.36	449.36	408.64	40.72	0.00	0.00	0.00	
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小计	449.36	449.36	408.64	40.72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支出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 环保监测业务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73.95	273.95	233.23	40.72	0.00	0.00	0.00	
-- 河长制断面水质监测费用	158.44	158.44	158.44	0.00	0.00	0.00	0.00	对各镇实施河长制的河流断面进行考核监测，每月完成 55 个河长断面监测，每季度完成 8 个水库水质监测，为改善河流水质提供技术支撑。
-- 鹤山市水功能区水	34.80	34.80	34.80	0.00	0.00	0.00	0.00	年度内对鹤山市境内水功能区进行水质监测，每月完成 28 个水功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质常规监测								能区监测,为改善我市水功能区水质提供技术支撑。
-- 入河 排污口常规监测	40.72	40.72	0.00	40.72	0.00	0.00	0.00	对我市辖区内各入河排污口进行监测,丰水期和枯水期完成50个入河排污口监测,为改善河流水质提供技术支撑。
-- 农村 污水监测项目	28.21	28.21	28.21	0.00	0.00	0.00	0.00	对各相关村落实施污水治理进行考核监测,完成全市186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水质监测,为改善农村污水水质提供技术支撑。
-- 油气 回收系统监测	11.78	11.78	11.78	0.00	0.00	0.00	0.00	填补我站油气回收监测的空白,更好地为环境监督管理服务。同时提高对加油站、储油库油气回收污染防治意识,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空气质量,满足人们日渐增长的环境质量需求。
环境保护 管理经费	95.41	95.41	95.41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 水质 自动站经费	24.85	24.85	24.85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的实施,起到水质污染事故的及时预防和对下游水质污染的预警作用。
一 大气 子站运行维护 费	31.50	31.50	31.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大气自动站运行维护项目实施,保证大气监测方面数据的有效性、准确性,为我市的空气质量治理工作做好技术支持。
一 环保 监测能力建设	39.06	39.06	39.06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实施后,按照新标准进行监测,更好地为环境监督管理服务。减少污染物排放,满足人们日渐增长的环境质量需求。

注：无。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14.34万元,比上年减少194.86万元,下降19.31%,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154.18万元,其中鹤山市大气达标建设项目减少59.19万元,环保监测能力建设经费减少28.94万元,入河排污口常规监测专项资金减少26.28万元,环保监测业务经费减少20万元;支出预算814.34万元,比上年减少194.86万元,下降19.3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154.18万元,其中鹤山市大气达标建设项目减少59.19万元,环保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减少28.94万元,入河排污口常规监测项目减少26.28万元,环保监测业务经费减少20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5万元,比上年减少0.5万元,下降4.55%,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减少0.5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5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5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49.8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9.06万元，主要是生态环境监测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河长制断面水质监测费用	158.44	对各镇实施河长制的河流断面进行考核监测，每月完成55个河长断面监测，每季度完成8

		个水库水质监测，为改善河流水质提供技术支持。
--	--	------------------------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反映政府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支出。

十二、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反映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土壤、噪声、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污染治理支出。